

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

单一来源采购申请审批表

编号:

采购项目名称	泰安公用工程汽轮机油站用配件
项目类别	工程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务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资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拟定供应商名称	南京汽轮机集团电站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采购预算价格	0.25 万元（大写：贰仟伍佰元整）
采购项目描述	泰安公用工程汽轮机油站专用配件： 溢流阀\DB10-1-30/10U 数量：1 件 滑片油泵\PFE-E22-DT 数量：1 台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	泰安公用工程汽轮机油站用配件需要与汽轮机配套并保持一致性，需从原供应商南京汽轮机集团电站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处添购，否则影响设备配套要求，符合单一来源第（5）种情形。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及论证小组成员签字：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刘智 1.9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孙昌奎 1.11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李瑞松 1.11</div>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年 月 日</div>	
备注：	

说明：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，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（1）涉及国家安全、国家秘密；（2）因特殊设计、专利产品、新技术推广、首台套、商业秘密使得所购物资或服务的来源渠道单一；（3）客户指定外委服务等特殊业务模式条件限制，有且仅有一家供应商可供选择；（4）发生突发紧急事故抢修或抢险救灾等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，不能或来不及从其他供应商采购；（5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。添购是在原有采购项目上增加或者改进，而不是新购置一种物资、服务或者新建工程；（6）需要委托特定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机构或者自然人提供服务。